

#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

## 第 24 屆第 3 次常務理事暨會員工會理事長聯席會議記錄

一、時 間：106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二、地 點：本會勞工福利教室（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

三、主 席：鄭理事長進昌

記 錄：陳昆昌

四、出席人員：鄭進昌、駱文霖、陳茂民、黃裕芳、陳明根、范進興、林裕發、  
田賢堂、黃榮彬、陳恩源、黃同源、蘇正佑。

五、列席人員：鄭有福、林錦洲、曾木火、林晃民、陳清霖、黃芳哲、葉粧芬、  
陳昆昌。

六、請假：黃水銘、林港明。

七、主席報告：(略)。

八、總幹事報告：(略)。

九、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第 1 案

案 由：為選拔本會參加上級工會 106 年模範勞工表揚代表，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

(一) 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台南市企業工會 1 名。

(二) 台灣總工會 2 名：臺中月眉工會及花蓮工會各 1 名。

(三) 全國產業總工會優秀幹部暨會務人員：善化企業工會張幹事金枝。

### 第 2 案

案 由：為辦理本會暨公司 106 年度模範員工表揚及參訪時間、地點，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表揚及參訪預訂於 106 年 6 月 12 日~106 年 6 月 16 日共 5 日假日日本京都及大阪地區辦理。

### 第 3 案

案 由：有關推派出席台糖公司 106 年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勞方代表委員人選一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送理事會討論。

### 第 4 案

案 由：建議修訂本會會員在職喪亡互助辦法第三條為「加強互助精神，互

助會員遇有在職喪亡者，經本會審核後，由本會員每人每次互助新台幣貳佰元」，提請討論。

辦理情形：已送理事會討論。

## 第 5 案

案 由：為便利本會會員慰問金領取，建議變更發放程序，提請討論。

辦理情形：已變更發放程序。

## 十、討論事項：

### 第 1 案

本會總務組 提

案 由：為本會第 24 屆工會幹部暨會務人員製作識別背心，提請討論案。

說 明：

- 一、依據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 106 年度工作計劃辦理。
- 二、爰例本會新屆別編列預算，供當屆工會幹部暨相關會務人員量製背心制服，藉以提升工會形象。

辦 法：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

決 議：成立小組負責背心製作相關事宜，成員為鄭召集人有福、陳理事長思源、黃理事長同源、曾總幹事木火、陳組長清霖等 5 人。

### 第 2 案

本會福利服務組 提

案 由：有關本會投資專案小組成員及額度等相關事宜，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會投資有價證券作業要點第三條規定略以，「本會投資有價證券額度為三仟萬元，應成立投資專案小組，由理事長擔任召集人，小組人員由理事會推薦。」。
- 二、本會原投資專案小組召集人林裕發理事長已自本（106）年 2 月 17 日卸任，依上開規定小組召集人改由現任理事長鄭進昌擔任。
- 三、近年來本會專案投資運作績效良好，投資額度是否視本會資金運用情形酌予調整，擬請討論。
- 四、有關原小組成員鄭監事會召集人有福、田董事賢堂、林董事錦洲及駱常務理事文霖是否續任及推薦其他人選，擬提理事會推薦。

辦 法：討論通過後，據以執行並提理事會推薦小組成員。

決 議：投資額度建議調整為五仟萬元以內，提理事會討論後修改要點，並提下次代表大會決議。（另投資小組增加黃理事碧玉 1 名）。

### 第 3 案

本會組織文宣組 提

案 由：為本會第 23 屆勞工董事諮詢委員任期業已屆滿，本（24）屆是否循例聘任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會勞工董事施行辦法第六、七條辦理。
- 二、有關勞工董事諮詢委員會議係於每月董事會土地資源及經營投資小組會議前，由勞工董事視討論議題決定是否召集開會，形成議題主張。
- 三、經查，上（23）屆僅召集 4 次會議，主要係董事會將內控制度大幅授權及攸關員工權益議題較少所致，其次受限於勞工董事接到討論議題至開會時間甚短（約 10 天左右），臨時召集會議難以形成有力主張，尤其涉及專業及法律層面議題，勞工董事多以逕洽經理部門洽詢方式因應。
- 四、考量諮詢委員之功能性已式微，是否繼以聘任或以其他會議取代，提請討論。

辦 法：通過後，提理事會討論。

決 議：本案暫時停止辦理，將來視需要恢復並提理事會討論。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散會：同日下午 4 點 50 分